



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安全中心食品安全實驗室
試驗報告

71001台南市永康區中正路301號 電話: (06)2536789

序號:82632
樣品編號:PEC2025G1750

樣品名稱:花生(其他:B)
製造日期:
有效日期/批號:
申請單位:
申請單位地址:
生產製造/供應商:

樣品性狀:如照片
接收日期:2025-07-30
測試日期:2025-07-30
報告發行日期:2025-08-06

測試項目	測試結果	測試方法	定量/偵測極限	執行實驗室
總黃麴毒素	未檢出	參考109年9月2日衛授食字第1091901654號公告修正食品中黴菌毒素檢驗方法—黃麴毒素之檢驗(MOHWT0001.04)自訂方法(文件編號:56-03-0205-012)	-	食品安全實驗室
黃麴毒素B1	未檢出	參考109年9月2日衛授食字第1091901654號公告修正食品中黴菌毒素檢驗方法—黃麴毒素之檢驗(MOHWT0001.04)自訂方法(文件編號:56-03-0205-012)	0.2 $\mu\text{g}/\text{kg}$	食品安全實驗室
黃麴毒素B2	未檢出	參考109年9月2日衛授食字第1091901654號公告修正食品中黴菌毒素檢驗方法—黃麴毒素之檢驗(MOHWT0001.04)自訂方法(文件編號:56-03-0205-012)	0.1 $\mu\text{g}/\text{kg}$	食品安全實驗室
黃麴毒素G1	未檢出	參考109年9月2日衛授食字第1091901654號公告修正食品中黴菌毒素檢驗方法—黃麴毒素之檢驗(MOHWT0001.04)自訂方法(文件編號:56-03-0205-012)	0.2 $\mu\text{g}/\text{kg}$	食品安全實驗室
黃麴毒素G2	未檢出	參考109年9月2日衛授食字第1091901654號公告修正食品中黴菌毒素檢驗方法—黃麴毒素之檢驗(MOHWT0001.04)自訂方法(文件編號:56-03-0205-012)	0.1 $\mu\text{g}/\text{kg}$	食品安全實驗室

—以下空白—

備註:

- 1.本檢驗報告僅對該檢驗樣品負責;送檢單位接獲分析結果後,一星期內如無申請複檢,所留樣品將廢棄。
- 2.若該測試項目屬於定量分析則以「定量極限」表示;若該測試項目屬於定性分析則以「偵測極限」表示。
- 3.低於定量極限/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“未檢出”或“陰性”表示;多重藥物殘留測試結果僅列出檢出項目,其餘測試項目及定量極限分別詳列於附件中。
- 4.本報告純屬通知用途,不得轉做廣告、商業推銷或其他用途;本報告不得分離,分離使用無效。
- 5.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檢驗結果,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。

報告簽署人

顏安棟



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安全中心食品安全實驗室

序號：82632
樣品編號：PEC2025G1750
樣品名稱：花生(其他:B)
製造日期：
有效日期/批號：
生產製造/供應商：
接收日期：2025-07-30
樣品照片：

